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政部 函

地 址：臺北市中正區(10066)愛國西路2號
聯 絡 人：翁珮珊
電 話：2322-7537
Email：psweng@mail.nta.gov.tw

附
件

10841

臺北市開封街2段40號2樓

受文者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庫字第105005349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有關貴公會反映公營行庫總行不准承作營造業放款乙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公會105年2月15日臺區營(105)銘業字第0048號函。
- 二、案經8大公股行庫函復，其辦理授信業務，皆本安全性、流動性、公益性、收益性及成長性等五項基本原則，並依借款戶、資金用途、償還來源、債權保障及授信展望等五項審核原則綜合評估後核貸，並無不准承作營造業放款情事。
- 三、貴公會如遇旨揭情事，仍請隨時提供拒絕承作營造業放款公股行庫詳細資訊，俾利本部協處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部長 張盛和

